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LTD.

雇主理赔单证需知

尊敬的被保险人：

首先感谢您信任平安的品牌，并且选择我公司的雇主责任险，为了尽量减少您的损失，得到迅速准确的赔偿，请仔细阅读以下单证准备需知，并按以下求提供相关单证：

※通用材料：

- 1、理赔申请书，填写完整并加盖公章，日期无需填写；
- 2、权益转让书、保单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出险员工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出险情况说明、医药费发票原件、完整的医疗材料；
- 3、被保险人（单位）的单位名称、开户行、银行账号；
- 4、理赔金额超过一万元（含）提供贵司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误工费案件在上述的基础上还须补充如下资料：

- 1、有效病假单原件（加盖医院病假专业章）
- 2、企业已支付给员工工资证明或赔偿协议
- 3、误工费：根据贵司出险员工就诊医院提供的病假单所注明的合理误工天数，5天和5天内的病假不计。

※工伤伤残案件在上述的基础上还须补充如下资料：

- 1、工伤认定书；

- 2、工伤伤残鉴定书；
- 3、核实贵司出险雇员是否投保工伤保险；。
若未投保工伤保险。请出具未参保工伤保险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若员工有投保工伤保险，在涉及伤残、死亡赔偿的案件中还需补充“工伤（亡）人员待遇核定表”，离职人员伤残案件在前述资料的基础上还需补充“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核定表”
- 4、企业已支付伤残赔偿证明或协议

※工亡案件在上述资料的基础上还须补充如下资料：

- 1、死亡证明、火化证明、户口注销复印件、及其他相关事故证明；
- 2、死者法定遗产继承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父母、配偶、子女）；
- 3、法定遗产继承人与死者之间关系证明（户口本复印件、结婚证、户籍派出所出具的关系证明）；
- 4、若死亡赔偿协议非上述法定遗产继承人签署，需补充提供有死者法定遗产继承人出具的委托代为办理死者死亡善后事宜的委托证明材料。
同时另附受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交通事故在上述资料的基础上还须补充如下资料：

- 1、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交通事故调解书；（前述单证请提供清晰复印件即可）；
- 2、交通事故中伤者本人驾驶的若是机动车（包括但不限于摩托车、燃油助力车、轿车等）需提供伤者本人驾驶证及行驶证复印件

以上材料准备齐全后请寄至：

上海市延安西路 1566 号龙峰大厦 20 楼 平安财产保险 收

联系人电话：高续

021---62801663

021---62801215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主要理赔项目简介

- 1、 医疗费：《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规定之内的医疗费；
- 2、 医院要求：二级甲等及以上公立医院；
- 3、 误工费：根据贵司出险员工就诊医院提供的病假单所注明的合理误工天数，5 天和 5 天内的病假不计。

简介仅供参考，若有其他特别约定以保单约定为准。